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4077
3 Decem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〇七七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9年12月3日星期五,下午5时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杰利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国:	阿根廷	彼得雷拉先生
	巴林	布阿莱先生
	巴西	丰塞卡先生
	加拿大	杜瓦尔先生
	中国	秦华孙先生
	法国	德雅梅先生
	加蓬	埃松格先生
	冈比亚	贾格内先生
	马来西亚	哈斯米先生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
	荷兰	范瓦尔苏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加蒂洛夫先生
	斯洛文尼亚	莱纳切奇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伯利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99-86634 (c)

下午5时15分开会

向卸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12月份第一次会议,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感谢斯洛文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达尼洛·蒂尔克先生阁下在担任1999年11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我相信我是代表安理会所有成员就蒂尔克大使以高度的外交技巧指导上个月的安理会工作向他表达深深的谢意的。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1242(1999)号决议第6段提出的报告(S/1999/1162和Corr.1)

1999年11月17日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第661(1990)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来信(S/1999/1177)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继续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1999/1215,内载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已经准备就绪,可以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S/1999/1215)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将把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首先请那些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德雅梅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安理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涉及第986(1995)号决议、也就是人所共知的石油换粮食决议的延期问题。1997年后,该决议定期由安理

会延长六个月的期限,一直到最近决定将规定延长 15 天,这被证明是行不通的。

我们面前的案文将把决议的规定延长七天。延长短短的七天使得出售石油并据以全面执行第 986(1995)号决议从技术上讲是不可能的。根据联合国建立的机制处理合同所需要的最起码的时间意味着不可能实施石油销售。因此,决议草案的起草看来是有意使其建议的措施无法实现。

诚然,我们得知问题不是涉及通过一项人道主义的案文,而是利用这一表决从事其他的目的,即以另一个行动和另一个决议为着眼点向安理会成员施加压力。因此,期望进行的表决与其理论上的目的毫无关系。

怎能设想我们在安全理事会会就一项我们知道实际上无法执行的案文作出决定?怎能设想我们会就一项其存在系建立在与其目的背道而驰的考虑之上的案文作出决定?我们并不这样认为。正因为如此,鉴于这种异常和极其少有的做法,我们认为只能采取一种合乎理智的立场,即不参加表决。

哈斯米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1999 年 11 月 19 日,我国代表团支持并投票赞成第 1275(1999)号决议,授权将伊拉克的石油换粮食方案延长两周,我们的明确理解是,决议的通过同关于伊拉克的综合性决议草案的谈判之间将没有任何联系。

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正在就这一综合性决议草案进行讨论,以期供安理会全体成员审议后通过。我们在通过该决议前已经十分清楚地表明了立场。事实上,当时向我们作了保证:没有人打算建立这样一种联系,这两个行动是相互独立的。我们欢迎这些保证,为了使这两项工作脱钩,我国代表团将重申我们先前的建议,这就是,由主席先生你考虑将综合性决议草案尽早提交给安理会全体成员审议,使安理会所有成员都能对问题作出评估,并向各自政府提出适当的评估意见和建议。

很遗憾,今天要求我们就有关将以石油换取食品方案延长一个星期的另一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这显然建立了一种联系,并且是有目共睹的。一星期的时限是专横的,并且是基本于三个主要但却不一定是正确的假定之上的。

第一个假定是,安理会常任理事之间就关于伊拉克的综合决议草案的有关谈判

正在进行的讨论将在一星期之内导致一次协议。我国代表团当然将热烈欢迎这种结果,因为这种突破将有利于安理会审议这项综合决议草案。

第二个假定是,一俟安理会常任理事之间达成协议,安理会将立即对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我国代表团不能同意这一假定。尽管我们将欢迎常任理事国之间就有关伊拉克的综合决议草案达成协议,但是我国代表团需要向我国政府转达这一结果,以便在马来西亚决定对该事项的最后立场之前对它进行深入审议。这一过程显然需要一段时间。这也是自然的,因为我国代表团并未参与有关综合决议草案的漫长谈判。

在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人们期望安理会 15 名成员就决议草案进行充分细微的审议。如果常任理事花了五个月才在它们之间达成协议,假定他们能作到这点,因为他们只有 5 人;那么非常任理事——我们有 10 人——肯定会期望客气地给他们一段时间考虑这个十分复杂的主题,然后再提出我们的评论和建议。

第三个假定是,一俟安理会就综合决议草案达成协议,便能立即得到执行。这一设想过分乐观,因为在一项决议获得通过及其执行之间必须会有时间差异或过渡时期。

因此我国代表团认为将以石油换取粮食方案延长一星期是武断和人为规定的时限,显然企图扰乱在所谓综合决议草案中处理的关于伊拉克的更广泛问题达成协议的进程。通过这项延长将为伊拉克的石油换粮食人道主义方案造成不确定和不可预测的情况,并造成实施的技术问题。

关于综合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坚信它应是全面的,并在我们努力确保伊拉克完成余下的裁军要求时含有一项取消制裁的计划。调和两者肯定不容易。如果我们想实现纾解伊拉克的严重人道主义局势和确保伊拉克遵守关于所谓余留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面的要求这双重目标的话,对伊拉克制裁制度的任何考虑就不应是人为地予以强加或仓促行事。

我国代表团赞成简单地将石油换粮食方案作正常的为期 6 个月的技术性展期。

这一展期没有风险,而且如安全理事会在实施中的任何时候达成协商一致时都可予以调和。我们认为延长一星期没有什么实际作用,只会使伊拉克方案办事处有喘息之机,清理积压的申请并给某些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施加难保是无用的压力。短期内签订合同和采出石油技术上是困难的,以至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同时,这项方案将损失千百万美元的石油收入。

由于这些原因,我感到遗憾我国代表团无法支持安理会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如果不是因为安理会处理的是伊拉克的严重人道主义局势问题,我国代表团本来是会拒绝这项草案的。然而,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将对决议草案弃权。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将载于 S/1999/1215 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阿根廷、巴林、巴西、加拿大、加蓬、冈比亚、纳米比亚、荷兰、斯洛文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零票。

弃权:中国、马来西亚、俄罗斯联邦

法国未参加表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11 票赞成、零票反对、 3 票弃权。安理会一名成员未参加表决。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 1280(1999)号决议。

现在我请愿在表决后发言的那位安理会成员发言。

伯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对在萨达姆·侯赛因政权下生活的伊拉克公民的福祉具有深刻和持久的关心。在使 1991 年科威特解放后不久的以石油换取食品方案的原始构想成型方面,我们发挥了主导作用。我们满意地看到这项重要的人道主义努力所取得的有文件证明的成就。以石油换取食品是联合国历史上最大的人道主义援助努力,它已为伊拉克全国平民百姓的生活条件带来了巨大改善。

你们大家都知道,联合国的正常行动正在伊拉克全境进行。虽然伊拉克政府最

近不合理地决定削减已获授权的石油生产和出口,但是大量人道主义供应继续每天抵达该国。执行以石油换取食品的方案没有打乱人道主义援助。极其重要的是,该方案不受打乱地继续进行下去。

因此,我们赞扬安理会今天采取行动,将方案的第六阶段延长七天到 12 月 11 日止。这项决议确保基本的人道主义援助能够继续下去,而安全理事会则为在下星期通过一项关于伊拉克的全面决议作准备。这项决议的通过——它包括对以石油取食品方案有影响的许多重要条款——将为就将该方案从现在一星期后延期足足 6 个月采取行动铺平道路。这项决议将代表安理会许多个月工作的结果,它必须在我们将注意力转向授权以石油换取食品方案的全面执行第七阶段之前就绪。

我们还要赞扬伊拉克方案办事处对管理以石油换食品方案的领导,尤其是鉴于伊拉克政权最近设置了障碍。我们呼吁伊拉克政府停止我们在过去两个星期内所见到的玩世不恭的姿态,毫不迟延地恢复得到授权的石油生产和出口,并在下星期期间和未来同方案充分合作。

最后,我回顾在第 986(1995)号决议中由安理会所确立的以石油换取食品方案是一项临时措施。它决不是为了篡夺满足伊拉克平民需求的首要责任的,这一责任继续属于该国政府。联合国被迫采取这项临时措施是因为伊拉克政权表示了对伊拉克人民福祉的漠不关心。只要国际社会需要用这个方案来处理伊拉克政府故意无视的平民的紧迫需求,美国就将继续支持这个方案不受中断地继续进行。

加蒂洛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代表团一再强调,伊拉克十分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紧迫需要采取迅速措施减缓伊拉克人民的严重人道主义局势。我们必须看到,目前形式的人道主义行动同要求它进行的规模广泛的任务是不相符的。

伊拉克社会经济基础设施正继续崩溃。对于平民生活至关重要的货物和设备没有在人道主义方案框架内运送。这些问题因许多合同在制裁委员会内受到阻挠而加剧。

关于应采取紧急措施来纠正这种情况,俄罗斯联邦两周前建议通过一项延长联合国人道主义行动的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的条款反映了秘书长的建议以及阿莫林大使主持的人道主义小组关于改进联合国人道主义方案的结论。首先,这项决议草案谈及取消石油最高限额,增加向伊拉克运送的石油零配件配额,简化制裁委员会审查合同的程序并解决与巴格达空中联系的问题。不幸的是,我们的办法没有得到一些代表团的考虑。

我们不得不说,安全理事会刚才通过的将人道主义行动第六阶段延长一周的决议不符合伊拉克严重人道主义局势的目前现实。实际执行这项人为的决定有许多明显的技术性困难。这些困难将造成严重干扰整个人道主义行动。考虑到该决议草案作者未能甚至照顾到法国提议的简单但十分合乎逻辑的修正案以允许更长的"技术性"延期——这会使人道主义方案继续运转——俄罗斯联邦不能支持目前形式的决议。

在这方面,我们谨明确指出,我们将审议优先人道主义问题与就有关伊拉克的全面决议继续进行工作联系起来。我们谨再次强调,安理会通过的决定决没有确定结束有关综合性决议工作的时间表,我们对此不负任何责任。为了找到伊拉克僵局的解决办法,我们需要就剩下的严重问题达成协议,我们仍然没有这样做。企图在这方面确定任何人为时限是完全不适当的。

杜瓦尔先生(加拿大)(以法语发言):加拿大对安理会刚才通过的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本来希望通过 180 天的延长,进入第七阶段。但是,我们支持这次 7 天的延长,是为了使常任理事会再有一周来进行关于一项全面决议的谈判。

(以英语发言)

这种暂时、技术性的延长不能无限期继续下去。如果一周不够,我们希望所有成员严肃考虑下次延长 180 天。

我们敦促常任理事国利用额外的这一星期取得进展,以便将全面的决议拿回安全理事会供审议和采取行动。

范瓦尔苏姆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在正常情况下,我们也会乐意支持正常地延长为期 180 天的新阶段。但我们认为情况不正常。

荷兰是小组努力后非正式提交的三项决议草案之一的提案国。在某一时刻决定将这个问题交给五个常任理事国。我们可以接受这一程序,因为我们认为五个常任理事国是能够产生协商一致的唯一机构。那是在约半年前、现在五个常任理事国受到来自选出的理事国的压力,这是正确的。

鉴于这种情况,我们认为第六阶段延长一周保持这种压力。我们认为更长的延长会消除这种压力,而我们十分赞成保持这种压力,因为我们希望五个常任理事国将正确地解读这个信号,并在 12 月 11 日前将全面的决议拿回安理会。

在这件事上,人们对五个常任理事国和选出的十个成员的区别也许已说得太多,我不想再说了。但我谨指出,我认为选出的成员不能不参加对象以石油换食品这种重要问题的表决。我们将永远无法向选举我们的各代表团解释这种做法。

秦华孙先生(中国):“石油换食品”计划作为临时性措施,自实施以来为缓解伊拉克人道困境发挥了相当大的作用。同时不可否认,该计划自身也存在不足,应不断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加以补充或调整。

我们认为,“石油换食品”计划应延多长,一周还是六个月,主要取决于伊拉克平民的人道需要,取决于如何更顺利地执行该计划,其它的各种考虑都应服从于这一根本目标。各方对伊拉克问题的政治立场可以不尽相同,但绝不能将维持伊拉克平民基本人道需求的计划用作施加政治压力的工具。

我们面前延期一周的草案显然不是为满足伊拉克平民的人道需要,也无助于提高该计划的效益。它的主要考虑是促使安理会尽快通过对伊综合性新决议。有些成员甚至表示,之所以支持这一草案,就是为了施加压力,迫使五个常任理事国在一周内结束对综合性决议的磋商。我们对此感到十分惊讶。

安理会在伊拉克问题上的僵局已经持续将近一年,迟迟得不到解决,中国方面亦对此极感不满和失望。但将此笼统地归咎于五个常任理事国磋商进展缓慢是不适当

的。去年十二月对伊拉克的单方面军事打击行动是导致联合国在伊武器核查被迫中断的主要原因,这是不争的事实。

如何尽快打破僵局?中国有句谚语叫做解铃还需系铃人。那些发动军事打击行动的国家应当表现出灵活态度。

和其它成员一样,中国方面非常希望五个常任理事国能早日完成磋商,安理会能早日通过对伊新决议。中国方面已经并将继续为此积极努力。我们应当采取负责任的态度,争取制定出一个能真正解决问题的方案。我们不能接受下一周是五个常任理事国磋商或安理会讨论的最后时限。

基于上述理由,我们认为将“石油换粮食”计划延期一周的决议草案既不利于改善伊拉克人道处境,也无助于五个常任理事国对伊综合性案文的磋商。我们一直呼吁各方本着求同存异的精神,尽量避免对立,寻求最有利于伊拉克平民人道需要的延期方案。遗憾的是中国方面的希望和呼吁并未得到应有的重视和响应。

我们只能对面前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安贾巴先生(纳米比亚)(以英语发言):自从我国代表团作为安全理事会的一个成员进入安理会以来,我们就一直对惩罚性的制裁给伊拉克平民造成的人道主义局势感到关切。因此我们认为,虽然石油换粮食计划能够取得的结果是有限的,但在减轻这种苦难处境方面却起着重要作用。我们认为,应尽一切努力确保不打乱这个计划的执行。另一方面,我们继续对安理会未能全面处理伊拉克危机感到很失望。正是出于这个理由,安理会一致同意,五个常任理事国应试图解决他们之间的分歧。

然而,今天我不得不对以下情况表示失望:我们尚未看到各方表现出明显的决心。而现在的情况似乎是,石油换粮食计划的继续存在由于在此前造成僵局的同样政治分歧而受到威胁。我们敦促五个常任理事国加快磋商的步伐,以使全面决议能再次回到安理会。

我国代表团本希望能将石油换粮食计划延期六个月。然而,我们对延期一周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希望这将有助于安理会就全面决议达成一致意见。

德雅梅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一位代表解释说,他不理解怎么会有人不能就这样一项决议采取一种立场。

我感到,在听了那位代表表达了他的代表团对人道主义考虑的关心和争取延期六个月的愿望后,他所描述的进退两维处境就不能理解。同时,他的代表团支持安理会其他成员所施加的压力。因此,他的代表团面对两难处境。

正是由于为了避免这种会导致不合理解决办法的两难处境,我认为,本来不应将这样一项决议付诸表决。我想指出,在某些非常罕见的情况下,我们知道将不会得到实施,因此也不会加强安理会权威的案文不应付诸表决。我们必须知道怎样不采取立场,以便不参与一项可以说基本上行不通的工作。

范瓦尔苏姆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对再次发言表示歉意,但我指出,不参加表决的情况是极其罕见的,很少有非常任理事国采取这种极不寻常的措施。

我国外交部长在大会中建议,可能应该开始寻求一种办法,使常任理事国可以表达他们的绝对反对的意见,而无须被迫投否决票。我本来只是希望,我们正在看到使用这种程序的一个例子,即一个常任理事国表示反对但不投否决票。我刚才希望,我们今天看到的正是这种新作法开始实行。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对其议程上这个项目的现阶段审议。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这个事项。

下午5时50分散会